

漳州市诏安动车站站内外扶梯改造项目（项目名称）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漳州市诏安动车站站内外扶梯改造项目（项目名称）经诏安县发展和改革局以诏发改审（2023）76号文核准,招标人为诏安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为诏安城投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业主自筹及申请上级补助（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漳州市诏安动车站站内外扶梯改造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实施地点：漳州市诏安动车站站内外地下通道。

2.2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524.3万元

2.3招标范围和內容：漳州市诏安动车站站内外地下通道既有3处楼梯进行改造，增设3部电动扶梯，提升高度均为8.1米，每部电动扶梯各设置两台摄像机。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二卷第五章“供货要求”。

2.4招标货物名称、数量及主要技术规格：具体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二卷第五章“供货要求”。

合同包 货物名称 主要技术规格及要求 招标

范围 交 货 期 交货地点

1 漳州市诏安动车站站内外扶梯改造项目 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二卷第五章“供货要求” 漳州市诏安动车站站内外地下通道既有3处楼梯进行改造，增设3部电动扶梯，提升高度均为8.1米，每部电动扶梯各设置两台摄像机。整个项目须在合同签订后（首次施工安全监督计划表经南昌铁路局审批同意后且监理公司出具开工令之日起）150日历天内完成安装调试交付使用 漳州市诏安动车站站内外地下通道

注：①、本项目按合同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可对上述所有合同包的货物和服务进行完整投标报价，但不得仅对同一个合同包中的部分货物或服务进行投标报价,否则其投标报价将被拒绝。

②、本次招投标活动只允许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来投标。

③、本次招投标活动中，投标人所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均需真实有效。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须配合招标人要求，提交原件复核，如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我单位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并依法追究其责任，要求赔偿。

④、本次采购的货物均以人民币报价。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基本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是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有能力提供招标货物及相应服务的中国境内供货商（包括电梯制造商或授权代理商）。

(2) 若投标人非投标电梯制造商，则须提供投标电梯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授权书内容应明确本招标项目，并包含销售及安装授权等内容，否则授权书无效）。

(3) 投标人所投电梯的制造商在2019年6月1日前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许可证载明的品种至少应包括:自动扶梯制造许可，为(提升高度) $H\leq 15m$ ，且各品种对应的备注内容均应满足招标货物相应范围和技术要求；或在2019年6月1日后取得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电梯制造，许可子项目：自动扶梯许可项目及参数应满足本项目所有招标电梯相应范围和技术要求(注:其中许可证书中许可参数为“一”代表技术参数不限)。

(4) 投标安装维保单位在2019年6月1日前取得主管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且许可证载明的品种至少包括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和自动扶梯，级别为B级或以上，对应的施工类别包括安装和修理，对应的许可参数范围须满足本项目招标货物相应技术要求；或在2019年6月1日后取得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电梯安装(含修理)，许可子项目:自动扶梯，许可级别B级(含)以上或许可参数范围需满足本项目所有招标电梯相应技术要求(注:其中许可证书中许可参数为“一”代表技术参数不限)。

(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或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等互为投资和被投资的关联公司，都不得在同一招标中同时投标。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7) 一个代理商只能参与一个品牌的投标，且一个品牌只能参与投标报名一次，若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申请人以同一品牌参加投标的，则以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先后为准，若授权委托书出现时间重复的，招标人有权拒绝该品牌的投标。

(8) 投标人应符合以上条件且没有因违法违规被限制参加投标。

(9) 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人投标时需将查询结果截图扫描上传)。

(10) 投标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投标人投标时需将查询结果截图扫描上传)。

3.2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采用的方式：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03月24日下午17:30(北京时间，下同)至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

(<https://gcjyxx.zhangzhou.gov.cn/>)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福建版)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 评标办法

5.1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2024年04月12日上午09:00时前(指款项到达指定账户时间，以银行收账通知为准)。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伍万伍仟元整(小写¥55000元)。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以下任一种形式提交：①现金形式(电汇或银行转账)；②银行保函、担保保函形式。具体详见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

注：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投标保证金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4年04月12日上午09:00时，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https://gcjyxx.zhangzhou.gov.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7.2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fw.fujian.gov.cn/>)、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

(<https://gcjyxx.zhangzhou.gov.cn/>)”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诏安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诏安县文化中心商住小区A幢14楼 邮编：363500

电子邮箱:zactgs@163.com 电话：0596-3330488，传真：/

联系人：林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省远鸿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长乐北路261号(名城广场17层01-02室)，

邮编：350000

电子邮箱:fjyhbz@163.com

电话：0591-86306699
联系人：王成鸿、林文强、罗思楚